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788　　证券简称：光大证券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报告经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三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会议。未有董事、监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总裁徐浩明、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刘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诗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9,469,568,050.28	59,578,852,712.07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62,916,103.60	22,716,006,525.60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3379	6.6460	-4.64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1-9月）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7,512,595.75		N/A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		N/A
	2011年7-9月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7-9月）增减（%）
营业利润	278,699,328.91	1,727,373,357.16	-63.92
利润总额	327,223,610.76	1,814,507,598.87	-5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674,724.56	1,374,935,301.04	-5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189,762.02	1,309,313,582.86	-6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40	-5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38	-6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7	0.40	-56.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6.07	减少1.3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	5.78	减少1.52个百分点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555.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663,49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697.12
所得税影响额	-21,727,421.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898.13
合计	65,621,718.18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897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嘉峪关宏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洪城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884847	人民币普通股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董氏兄弟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9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兖矿投资有限公司	78226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23863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1,264,879,502.79	10,692,940,601.43	-88.17	上年末数中包含新股申购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896,004,808.22	-100.00	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72,793,531.51	34,006,163.07	114.06	融资融券应收利息增加
融出资金	2,458,297,980.98	1,314,547,331.41	87.01	融资规模增加
融出证券	22,273,211.19	2,596,886.97	757.69	融券规模增加
应收股利	44,138,049.58	945,804.83	4566.72	应收取的股利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66,692,687.84	4,246,334,417.25	118.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812,806,000.00	561,065,000.00	44.87	子公司光大资本增加对外投资
商誉	293,316,413.85	9,379,958.29	3027.05	收购光证国际产生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046,745.30	151,535,985.18	278.16	持有的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资产	1,841,975,976.02	719,128,970.61	156.14	持有的其他理财产品等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12,161,292.13	-	N/A	卖出回购金额资产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755,643,632.28	35,170,530,129.25	-40.99	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31,029,046.48	640,574,161.04	-48.32	支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23,709,117.73	526,955,397.89	-57.55	完成2010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
应付股利	510,097,160.86	-	N/A	期末尚未支付的股利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893.40	10,127,619.98	-97.92	持有的金融工具期末价值减少
其他负债	804,816,309.62	325,049,809.15	147.60	应付款项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1年1-9月	2010年1-9月	增减（%）	变动原因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594,945,016.66	243,306,394.00	144.53	IPO承销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410,659,038.77	34,853,968.17	1078.23	实现的投资收益情况较上年同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5,042,569.63	37,606,088.35	N/A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下降
汇兑收益	-19,727,029.48	2,685,348.51	N/A	汇率变动影响
营业外收入	89,501,385.90	138,479,516.67	-35.37	财政扶持资金减少
营业外支出	2,367,144.19	7,025,959.48	-66.31	案件损失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7,512,595.75	-7,508,178,681.18	N/A	报告期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9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唐双宁、罗哲夫、袁长清、徐浩明、陈爽、杨国平、马忠智、郭荣丽、倪小庭、韩平、胡祖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郭荣丽、倪小庭、韩平、胡祖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祖六先生尚未取得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任职需自取得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选举刘济平、姚仲友、陈明坚、赵金、赵霄洛、易仁萍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海松、范振彤、王文艺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其中赵金、王文艺尚未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其任职需自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9月16日，公司三届一次董事会和三届一次监事会分别选举袁长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罗哲夫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刘济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长。

3.2.2 分公司、营业网点建设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现有分公司3家，另有5家分公司获准设立正在筹建中；证券营业部112家，另有5家证券营业部获准设立正在筹建中。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获准设立情况如下：

2011年7月20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等地设立5家分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49号），公司获准设立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重庆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分别管理辖区内证券营业部，5家分公司筹备工作尚在进行中。

2011年8月3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等地设立五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1］367号），公司获准在北京市昌平区、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深圳市宝安区、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5家证券营业部筹备工作尚在进行中。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等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未对公司股份进行出售或转让。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2011年10月25日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纪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巧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笑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945,710,305.89	4,559,850,681.98	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21,201,972.40	1,393,276,695.95	9.18%
股本（股）	718,926,000.00	553,020,00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2	2.52	-15.87%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3,906,937.29	0.14%	1,196,880,615.88	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22,862.94	-0.05%	127,925,276.45	1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2,854,444.40	-34.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4	-49.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23.21%	0.178	-12.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23.21%	0.178	-1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0.22%	8.7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0.23%	5.41%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70,317.19	
所得税影响额	1,817,579.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1,187.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986,054.89	华天之星出售
合计	49,064,504.6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3,38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6,637,675	人民币普通股
通用资产管理公司-GEAM信托基金中国A股基金	8,744,597	人民币普通股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5,7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兆京	4,700,740	人民币普通股
谢定英	4,117,242	人民币普通股
林学灿	3,111,271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久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通用电气资产管理公司-GEAM信托基金中国A股基金II	2,759,855	人民币普通股
沈国祥	2,6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长胜	2,5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股本增加；

2、公司股本增加是报告期内完成了201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553,0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718,926,000股；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因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同时支付职工工资与各项税费增加，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是因为公司股本增加，同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基本每股收益减少是由于公司股本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华天集团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票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华天酒店的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4、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华天酒店股票价格不低于5.98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已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为促进上市公司主业的发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承诺自本承诺书出具后适当时期，将通过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方式将本公司拥有的郴州华天大酒店38.87%股权、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44.71%、紫东阁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38.87%股权的股权逐步转入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工作时间安排为：在与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准的前提下，在2008年12月31日以前将本公司所持株洲华天大酒店44.71%股权注入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一并解决株洲华天大与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经营性欠款的历史遗留问题；2012年12月31日以前将本公司所持紫东阁华天大酒店38.87%股权、郴州华天大酒店41.82%股权注入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646.935万股流通股部分两年内不减持，锁定日期从2009年5月12日到2011年5月11日。	1、本公司和华天集团已完成了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工作，正积极推动其他两家酒店的注入工作。2、报告期，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07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海通证券3位核心客户研究员	公司未来发展
2011年07月18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方正证券研究员	公司未来发展
2011年08月30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通用资产管理公司分析员	公司未来发展
2011年09月02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海通证券3位核心客户研究员	公司未来发展
2011年09月15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2位核心客户研究员	公司未来发展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1-039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０一一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1年11月10日召开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1月10日（星期四）上午9:30时

4、会议地点：本公司贵宾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3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11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1年11月8日、9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联系地址：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刘胜、孙静

电话：0731-84442888-80928、80889

传真：0731-84449370、84442270

邮编：410001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解放东路300号

2、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０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1-037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短信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1年10月24日（星期一）在公司贵宾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名，实到9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4名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纪明先生主持，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制定<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业绩考核评价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有效防范内幕知情人员进行内幕交易，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1］27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三、《关于制定<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稳健经营，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6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四、《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我公司持股62%）提供财务资助15000万元，期限一年，按照不低于银行同期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股东无法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将以其各自所持该公司股份进行质押作为连带担保（详见同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五、《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1年11月10日（星期四）在本公司会议厅召开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的议案》；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1-038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为加强上市公司整体资金平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整体规模优势，降低资金成本，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资金实施总部集中管控、统一调配的监管模式。在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湖南灰汤温泉华天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灰汤华天城”）实际经营需要分批给予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为15000万元，?期限为资金实际到位起一年。

2、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由本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财务资助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资金主要用途及资金占用费的收取

1、本次提供给灰汤华天城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灰汤温泉华天城项目的开发建设。

2、按不低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或公司实际银行贷款利率向被资助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

三、被资助方基本情况

灰汤华天城成立于2009年7月16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开伟，主营业务为餐饮、住宿、娱乐、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等。

灰汤华天城股东持股情况：本公司持股62%；湖南华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4%（以下简称“华丰生物”）；湖南省益中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4%（以下简称“益中投资”）；长沙泉昇置业有限公司持股10%（以下简称“泉昇置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规定，上述3家公司与本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截至2010年底，灰汤华天城资产总额52782.61万元，负债总额42782.61万元，净资产10000万元，由于仍处于建设期，无营业收入。

截至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8209.44万元，负债总额58209.44万元，净资产10000万元，由于仍处于建设期，无营业收入。

四、其他股东义务

鉴于灰汤华天城其他3位股东无法按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为维护公司权益，降低财务资助风险，华丰生物、益中投资与泉昇置业分别以其所持灰汤华天城14%、14%与10%的股份进行质押，为本公司对灰汤华天城提供的财务资助提供连带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依托灰汤稀缺温泉资源打造城市综合体的灰汤温泉华天城项目是本公司目前运作中最重要的项目，进展情况良好。项目第一期五星级酒店已经建设完毕，拟于年底开业，第一批16栋低密度住宅也预计将于10月底进行销售，项目正按进度建设中。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接受财务资助对象业务发展顺利，且公司为其控股股东，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对其经营管理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务资助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胡小龙、戴晓凤、彭光武、王舜良、伍中信发表以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为灰汤华天城提供财务资助，是按照公司资金制度对资金进行的统一调控与合理配置，有利于发挥整体规模优势，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灰汤华天城实际经营需要分批给予财务资助，是保证公司主业的顺利发展。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目前业务发展顺利，且公司为其控股股东，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对其经营管理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财务资助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提供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供本次财务资助。

七、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生效后，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财务资助的金额合计为18116.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3.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未及时还款情形。

八、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０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1-021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侯勇先生、总经理彭东升先生、财务总监刘庆瑞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顺罗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582,002,102.84	583,052,276.77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1,510,485.93	503,238,845.61	3.63%
股本（股）	213,083,687.00	193,712,443.00	1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47	2.598	-5.81%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28,112,923.51	-14.95%	985,370,345.45	-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69,051.42	-69.50%	22,145,889.18	-3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632,633.11	-66.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30	-69.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71.64%	0.104	-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71.64%	0.104	-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0%	-2.15%	4.37%	-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2.13%	4.35%	-2.9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836.40	
债务重组损益	-45,000,000.00	详见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000,000.00	详见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49.15	
所得税影响额	-32,660.07	
合计	120,225.48	-

说明：根据公司第三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对海创科技债务进行二次豁免，继续豁免控股子公司海创科技债务4500万元。该笔债务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而账务处理中冲减资产减值损失、增加营业外支出各4500万元。详见2011年8月23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海创科技债务进行二次豁免的公告》。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9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9,9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426,587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明1号	1,1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纯静	1,066,766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信08A4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9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戴新华	850,805	人民币普通股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长安申购1号	738,356	人民币普通股
黄凤刚	726,680	人民币普通股
朱宏平	537,184	人民币普通股
李雪琴	5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营业总收入、净利润、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公司主要盈利装置气分装置报告期停工所致。

2、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10.33%，但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0.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湖南海创科技豁免了债务4500万元，该笔债务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此在账务处理中，冲减了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了营业外支出，从而导致营业利润与利润总额的变化，对于当期实际损益没有影响。

3、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66.04%、69.05%，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气分装置停工，生产聚丙烯的原料—丙烯需外购，而上年同期丙烯系公司自产，从而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二是本期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少缴纳从而减少现金流出所致。

4、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1.3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分配股利支付现金172.24万元，而上年同期重庆康卫增资扩股，吸收投资增加资金16030.20万元并纳入当期合并报表所致。

5、报告期，应收账款较年初数增加606.52万元，增长573.12%，主要原因是部分货款尚未结算所致；预付账款较年初数减少741.73万元，降低37.53%，主要原因是部分预付款已经作为原材料款项结算所致；其他应收款较年初数增加762.26万元，增长209.9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为中石化岳阳石油分公司垫付维修维护费用所致；应付账款较年初数减少1935.36万元，降低52.30%，主要原因是公司实施MTBE扩能改造，部分工程款年初未结算而报告期已经结算所致；应交税费较年初数减少1053.13万元，降低100.52%，主要原因是年初存在部分应交增值税而报告期已缴纳完毕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一、气分装置有关情况

气分装置于2010年12月中旬停工，将于10月下旬恢复生产，同时将增开7.5万吨/年MTBE装置。

气分装置恢复生产和增开7.5万吨/年MTBE装置以后，预计2011年全年业绩与2010年度相比将有所下降但不会产生重大变化。

二、重庆康卫有关情况

1、经重庆康卫第十五次股东会批准，项目产业化重新选址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2、经第十六次股东会审议，决定在芜湖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意将注册地址变更为芜湖。目前，注册手续仍在办理之中。

3、2011年8月8日，重庆康卫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了《“口服重组幽门螺杆菌疫苗”项目投资协议书》，在芜湖开发区投资10亿元以上，实施“口服重组幽门螺杆菌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项目。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交所网站（www.szse.cn）的相关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邓和平、彭东升张苏克、刘庆瑞黄中伟、李正峰吕勤海、谭人杰	属于本人直接认购的重庆康卫此次增资，待引进工作完成及湖南证监局对岳阳兴长的稽查结束后，并在重庆康卫的股权结构下次发生改变时，再公开、公平、公正，依法依规转让，其中彭东升、张苏克、刘庆瑞、黄中伟、邓和平、吕勤海、谭人杰指定转让给岳阳兴长，李正峰承诺自行转让。	未到履行时点
	邓和平、彭东升张苏克、刘庆瑞黄中伟、李正峰吕勤海	同意重庆康卫奖励其本人的按1元/单位注册资本等额折换成相应重庆康卫股权的职务现金奖励全部归属岳阳兴长，待重庆康卫公开引进战略投资者完成后，再办理相关手续。	未到履行时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报告期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重庆康卫项目进展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长：侯　勇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岳阳兴长　　证券代码：000819　　编号：2011-022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气分装置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装置开工情况

2010年底，因公司上游装置实施的原油劣质化改造升级工程竣工投产，导致公司气分装置因原材料不足而停工（详见公司2010年12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气分装置停工的公告》）。

至2011年10月21日，公司气分装置开始开工，将于近日生产出合格产品、恢复生产；同时因气分装置开工，公司已同步增开7.5万吨/年MTBE装置。

二、对公司的影响

气分装置恢复生产和增开7.5万吨/年MTBE装置以后，预计2011年全年业绩与2010年度相比将有所下降但不会产生重大变化。

特此公告。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1-012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何启强	董事长	因公外出无法出席	麦正辉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何启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蓐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荣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2,005,768,442.12	1,127,050,119.99	7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12,270,405.66	346,292,667.18	192.32%
股本（股）	148,000,000.00	111,00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84	3.12	119.23%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66,901,668.87	14.15%	892,982,394.93	3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45,224.45	34.58%	52,695,019.02	3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5,390,726.09	-41.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067	-4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76	34.54%	0.4747	3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76	34.54%	0.4747	3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7.22%	14.15%	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12.18%	11.84%	2.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499.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368,14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14,37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8,617.65	
所得税影响额	-2,216,223.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8,749.68	
合计	8,599,658.5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09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17,36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R2007ZX042	2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钱小妹	2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锦	216,795	人民币普通股
仝晓	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向少阳	1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霞	129,2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松庆	1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652.05%，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大幅增加了货币资金。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比期初增加264.25%，主要是公司本期票据结算业务增加。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87.79%，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加243.78%，主要是公司购建发电机组等设备，已付款待取得设备发票进项税增加。

5.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对应缴增值税期末借方余额重分类。

6.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70.13%，主要是沂水生物质发电项目主体工程设备于本期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7.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增加80.69%，主要是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对应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8.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期初增加40.38%，主要是为项目投入借款。

9.报告期末预收款项比期初减少30.2%，主要是采用预收款项结算方式的客户减少。

10.报告期末应付利息比期初增加86.49%，主要是项目贷款增加引起。

11.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777.54%，主要是沂水、明水工程项目暂估应付款。

12.报告期末股本比期初增加3,700万元，是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上市3,700万股，增加了总股本。

13.报告期末资本公积比期初增加5.77亿元，是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扣除新增股本后余额转入所致。

14.报告期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比期初增加84.82%，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波动较2010年大所致。

15.公司营业总收入比去年同期33.14%，主要是出口销售收入增长及生物质发电项目沂水公司投产增长所致。

16.公司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35.37%，主要是随着本期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所致。

17.营业税金及附加比去年同期增长631.64%，主要是从2010年12月开始征收的中外合资企业的教育费附加和城建税及广东省自2011年1月1日起开始增加征收地方教育附加所致。

18.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长839%，主要是随应收款及存货增加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19.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94.35%，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

20.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减少63.47%，主要是本期捐赠支出减少。

21.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22.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68.23%，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增加及子公司创尔特所得税率变动影响所致。

2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37.38%，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2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比去年同期增长37.36%，，主要是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何启强、麦正辉、新产业；何启强、麦正辉、新产业；张蓐意；何启强、麦正辉、张蓐意；何启强、麦正辉；何启强、麦正辉；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除长青集团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公司）目前未开展长青集团现从事的主营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公司）将立即通知长青集团，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长青集团，以确保长青集团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何启强、麦正辉共同承诺：自长青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也不向长青集团回售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长青集团股份。新产业承诺：自长青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也不向长青集团回售本公司所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承诺：自长青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也不向长青集团回售本人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承诺：除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长青集团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一、若公司被追溯到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何启强和麦正辉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二、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公司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何启强、麦正辉出具《承诺函》，鉴于2008-2011年6月，公司及其子公司从相关部门获得相应金额的政府补助，本人承诺，如今后政府部门要求收回，本人自愿以自有资金偿还，且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	均在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10.00%	～～	3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683,642.5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是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增长及生物质发电项目沂水公司投产所致。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9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2011年09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2011年09月2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天风证券上海分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2011年09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2011年09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公司运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1-01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6月14日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详见2011年10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刊登的本公司公告），对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简称“创尔特”）以增资方式实施“燃气具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同时，创尔特因业务需要变更经营范围。创尔特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创尔特于10月20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的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前：

注册资本：6,652万元（实收资本：6,652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太阳能热水器、燃气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与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器热水器除外）、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具用具配件、抽油烟机、消毒柜、室内加热器、燃气调压器、电磁炉、电热开水瓶、电压力锅、燃气气灯、烤炉用小推车、煤气饭煲、阀门及煤气用具、微波炉、日用五金制品、模具、烟气处理设备、发电厂智能控制系统（DCS）、电磁阀及线圈；五金铸造（不含电镀、线路板、酸洗、喷漆、抛光）。

股东：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22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73.99	4,922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2007-12-04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1,73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26.01	1,73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2007-12-04

变更后：

注册资本：692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692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太阳能热水器、燃气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和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器热水器除外）、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具用具配件、抽油烟机、消毒柜、室内加热器、燃气调压器、电磁炉、电热开水瓶、电压力锅、燃气气灯、烤炉用小推车、煤气饭煲、阀门及煤气用具、微波炉、日用五金制品、模具、烟气处理设备、发电厂智能控制系统（DCS）、电磁阀及线圈；空调扇、塑料制品，产品境内外销售；五金铸造（不含电镀、线路板）。

股东：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9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工业产权	75	5,19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工业产权	2011-10-18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1,73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25	1,730万元人民币	货币出资	2007-12-04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4日